嘉義縣六腳鄉更寮國小學生緊急傷病處理辦法

112 年 9 月修訂

壹、依據：

一、學校衛生法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

二、依據「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

貳、目的：

一、 迅速提供發生事故傷害與突發疾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緊急救護與疾病照護措施，以確保其安全，降低風險危害程度，傷害減至最低。

二、 培養師生妥善處理意外傷害及急病事件的能力，做到「應變制變 」、「防患未然」之要求，以期危害減至最輕。

三、 學校內之緊急救護任務非任何一個人可以獨力完成，不論嚴重程度如何，在實務工作中須強調學校整體團隊合作分工的機制，全校教職員皆應協助其因應，訂定緊急傷病處理小組成員及各自職責，以便釐清處理過程之責任歸屬。

參、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小組工作職掌：

編組職別	職　　掌	負 責 人		
		單位職稱	姓名	代理人
總指揮官	1.統籌指揮緊急應變行動 2.宣佈與解除警戒狀態 3.統籌對外訊息之公佈與說明 4.加強社區之醫療資源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並獲社區資源支持	校長	校長 陳淑惠	教導主任 呂哲夫
現場 指揮官	1.指揮現場緊急應變行動，成立臨時管制中心 2.緊急傷病之災因調查與分析 3.掌握訊息及資料，並向家長說明 4.協助總指揮官掌握各組資訊 5.視情況通知警察局 6.各單位之執行協調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呂哲夫	總務主任 賴慶源
現場 管制組	1.現場隔離及安全警告標示設置 2.現場秩序管理 3.引導校外支援單位進入搶救 4.引導師生疏散方向 5.清點人數	訓導組長	訓導組長 廖育鋒	教務組長 呂勁融
緊急 救護組	1.緊急救護處理，並指揮現場人力支援 2.實施緊急救護與檢傷分類 3.護送及安排就醫 4.將緊急傷病送醫處理過程記錄並做成書面資料 5.協助學生團體保險申請	健康中心 護理師	護理師 謝宇晴	訓導組長 廖育鋒
行政 聯絡組	1.擬訂代課辦法 2.停課及補課事項	教務組長	教務組長 呂勁融	教導主任 呂哲夫

總務組	1.設備器材支援清點及安全維護 2.緊急救護經費規劃	總務主任	總務主任 賴慶源	教導主任 呂哲夫
輔導組	1.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學習輔導 2.家庭追蹤 3.社會救助	輔導教師	教師 陳淑芬	教導主任 呂哲夫

肆、緊急醫療救護體系資源：

一、大量傷病患之緊急醫療救護：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

二、鄰近醫院：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　TEL: 05-3790600

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TEL: 05-3621000

三、傳染性疾病通報及食物中毒採樣：六腳鄉衛生所 TEL:3802016

伍、師生意外傷害或疾病處理原則：

一、事前預防

(一)推動急救及安全教育

1. 落實導師責任制及導護工作，隨時利用時間宣導或隨機教導，學生安全注意事項，禁止學生在教室內、走廊、階梯…等地點，進行追逐，推拉，推擠等危險性動作；並嚴禁攜帶危險物品入校，以確保校園安全。
2. 導師或任課老師每天應隨時關心學生健康狀況，若發現有身體不適現象時，需轉告護理師，以便學校及早做適當的處理。
3. 推動學校教職員工急救教育訓練，於必要時適時提供協助。
4. 健康中心應收集學童緊急傷病聯絡資料，提供班級導師參考。

(二)建立校園緊急救護網絡

1. 成立校園事件危機處理小組及訂定緊急傷病通報處理流程（參閱附件一）。
2. 掌握學生健康狀況，健康中心期初實施學童健康狀況調查，由學生家長詳實填報健康狀況調查表，子女特殊體質與疾病(如氣喘、心臟病、糖尿病、癲癇等）及告知日常就醫之醫院，家長應詳實填報子女特殊體質與疾病，若未確實填報，由家長自行承擔相關責任。
3. 護理師將家長填報完學生健康狀況調查表，彙整成全校特殊疾病名冊並收案管理，名單會知會導師及班級科任老師，加以注意照顧。
4. 依據「校園緊急傷病檢傷分類及施救參考」做緊急傷病處理（參閱附件三）。

(三)急救器材維護與保管

1. 各項急救器材設備，應定期保養、維修與更新，並記錄維修日期。
2. 各項急救器材設備應置放於明顯位置並標示清楚，以適時掌握急救效能。

二、事發時的處理

（一）**一般狀況可行動者（無立即性或繼續性傷害之傷病-附件三之第三級次緊急、第四級輕度）：**

1. 由現場教職員工初步處理（如：加壓止血等），並護送至健康中心救護處置。
2. 導師先行通知家長，若家長可立即到校者，請家長帶回就醫。
3. 無法聯絡到家長或家長無法立即到校者，則由校護或行政人員協助送醫。
4. 請導師協助於第一時間進行電話通知，並於當天聯絡簿上註明，使家長正確了解受傷經過，並表達出學校健康中心已治療的情形或進度，請家長於學生回家後持續觀察；之後，導師進行後續關心與追蹤。
5. 健康中心若有單張請學生帶回去貼聯絡簿者，請學生確實貼上，並叮嚀全班學生，若有受傷，務必告知導師，或至健康中心觀察治療。

(二)**特殊狀況（有立即性危及生命或繼續性傷害之虞者-附件三之第一～二級立即性處理）**：

1. 依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啟動校園危機處理小組。
2. 由現場教職員工初步處理，並指派人員至健康中心通知護理師前往救護（請清楚說明：**地點、原因、傷病狀況**等）。
3. 護理師初步處理後立即護送就醫，導師或行政人員，則負責聯絡家長陪同至醫院會合，向家長說明以便將傷病學生當面交給家長繼續照顧。
4. 傷病情形屬一般狀況或特殊狀況，由護理師依其專業能力判斷之，護理師不在時，由教師依學生狀況判斷。
5. 送醫人員視同公差假，代課事宜由教務組長統一安排處理。

(三)已無呼吸或心跳者，**請立刻進行 CPR 心肺復甦術**，並立刻聯絡 119 救護車送醫，同時應請他人協助通知護理師到場救護。

(四)午餐中毒事件（大量傷患）：

依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啟動校園危機處理小組。

1. 疑似中毒學生應先集中，並由護理師先行初步處理。
2. 尋問較清醒學生中毒可能原因，以供就醫參考。
3. 保存食物、嘔吐物、排泄物等檢體。
4. 非中毒學生應停止放學，至少應留校觀察二小時，最好通知家長帶回，一經發現可疑症狀，應隨即送醫；家長接回時也應紀錄由何人及何時接回。
5. 如傷病人數過多採分散就醫，送醫之交通工具應聯絡 119 救護車前來支援，或由教導主任調派本校同仁自用汽車支援，並掌握送醫地點及人數。

(五) 緊急傷病狀況有生命危險者需外送就醫時：

(1)由護理師及行政人員隨同護送救護車到醫院。

(2)護送人員待家長到達，將各項事務交代清楚始可返校。

(3)護送人員返校後，報告處理經過，並將有關資料及處理過程，以書面報告（附件二）呈有關單位及校長核閱。

(六)其他事項：

1. 因意外傷害就醫事件發生時，應立即報備程序為：

護理師及導師（科任課時，請任課老師務必通知導師）→教導主任 →校長

必要時由教導主任知會人事、教務單位核假、調課（代課）事宜。

2.學生因意外傷害或緊急傷病就醫、住院，應將有關學生平安保險申請資料或辦法向家長說明，以便配合盡速辦理申請手續，維護學生權益。

3.救護經費：交通費及醫療費用，均由家長自行負擔。

4.如判定屬重要事件，(訓導組長)須於第一時間通報校安中心。

三、事發後的處理

(一)緊急傷病與事故災害之發生與處理過程，應做成紀錄，知會相關人員，並做事後評估分析。

(二)追蹤個案就醫後狀況及協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心理輔導。

(三)派員慰問及主動關懷。

陸、健康中心現有之救護設備：

一、一般急救包

二、三合一急救復甦器

三、固定器具（含頸圈、骨折固定器材、護墊、繃帶、三角巾等）

四、運送器具（含長背板、輪椅等）

五、血氧機

柒、本辦法經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嘉義縣更寮國小校園緊急傷病通報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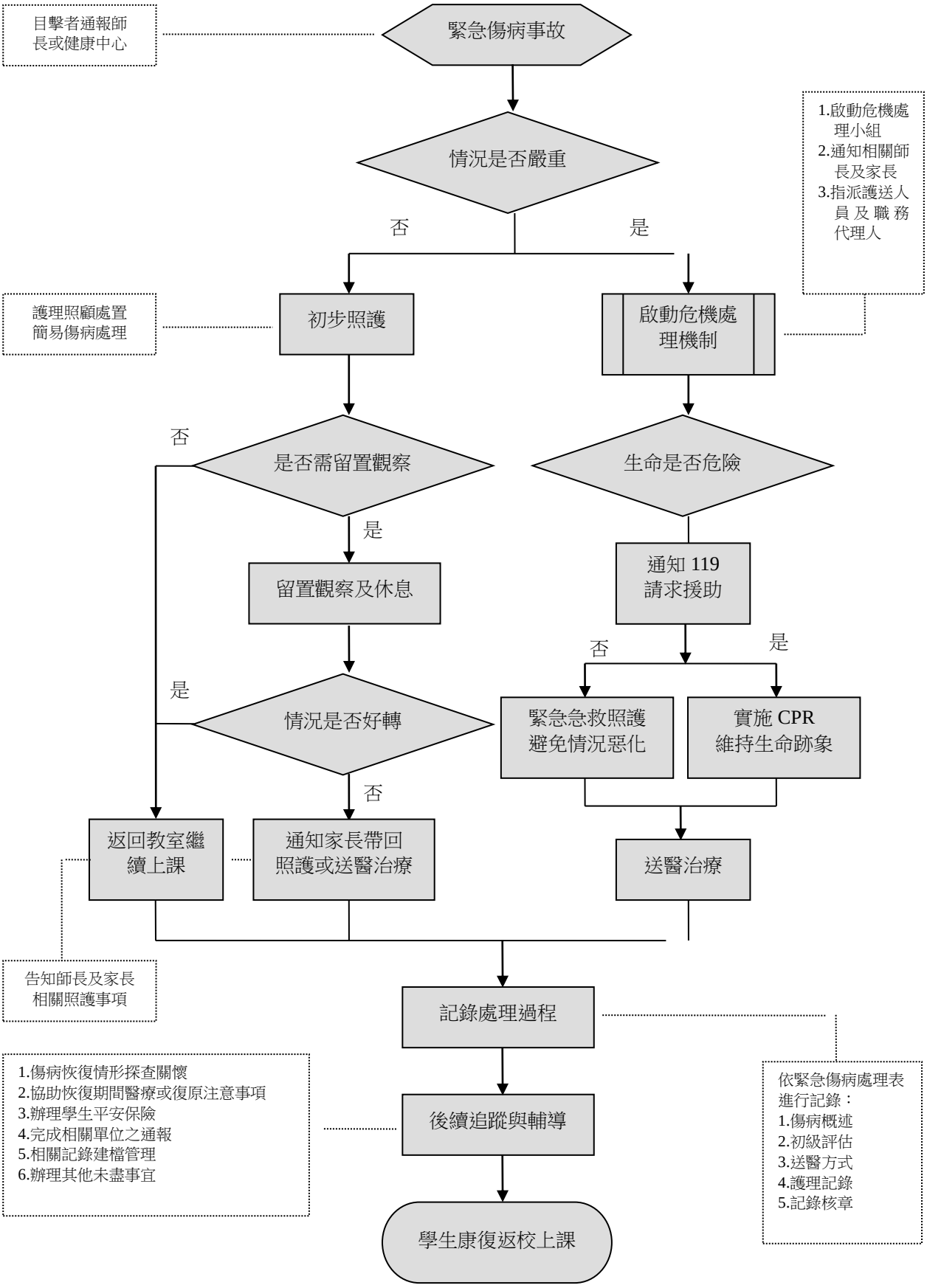

【附件二】

嘉義縣更寮國小學生緊急傷病處理紀錄表

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班級：　學生姓名：　性別：□男 □女　過去病史：				
	緊急連絡人：　緊急連絡人電話：				
	通知家長人員：　通知家長時間：　時　分				
	送達健康中心時間：　時　分		護送人員：□老師 □學生 □其他＿＿＿＿		
	健康中心	接獲通知時間：　時　分	救護車	通知時間：　時　分	
		到達現場時間：　時　分		到達現場時間：　時　分	
		離開現場時間：　時　分		離開現場時間：　時　分	
	目擊者：□學生＿＿＿＿ □老師＿＿＿＿ □其他＿＿＿＿				
	送醫地點：　送醫方式：□救護車 □ 計程車 □轎車 □其他＿＿＿				

情況評估	第一次評估時間：　時　分	第二次評估時間：　時　分
	意識：□清楚 □對聲音有反應 □對疼痛有反應 □無反應	意識：□清楚 □對聲音有反應 □對疼痛有反應 □無反應
	呼吸：□　次/分 □無	呼吸：□　次/分 □無
	脈搏：　次/分 □無	脈搏：　次/分 □無
	血壓：□　mm Hg □收縮壓 80 mm Hg 以上〈橈動脈摸的到〉 □收縮壓 70 mm Hg 以上〈股動脈摸的到〉 □收縮壓 60 mm Hg 以上〈頸動脈摸的到〉	血壓：□　mm Hg □收縮壓 80 mm Hg 以上〈橈動脈摸的到〉 □收縮壓 70 mm Hg 以上〈股動脈摸的到〉 □收縮壓 60 mm Hg 以上〈頸動脈摸的到〉
	瞳孔：□等大 □不等大 □反應 □無	瞳孔：□等大 □不等大 □反應 □無
	體溫：□正常 □發熱 □冰冷 □濕熱□濕冷	體溫：□正常 □發熱 □冰冷 □濕熱□濕冷
	膚色：□正常 □潮紅 □蒼白 □發紺□濕冷	膚色：□正常 □潮紅 □蒼白 □發紺□濕冷
	血氧：　%	血氧：　%
	外傷部位：□頭□頸□胸□腹□腰□背 □ 上肢〈左、右〉□下肢〈左、右〉	外傷部位：□頭□頸□胸□腹□腰□背 □ 上肢〈左、右〉□下肢〈左、右〉
	其他＿＿＿＿	其他＿＿＿＿

事故	主述	急救處理
□墜落 □壓傷 □撞傷 □夾傷 □刺傷 □跌傷 □刀傷 □中毒 □咬傷 □溺水 □電擊傷 □燒燙傷 □化學藥品灼傷 □割傷 □非創傷原因 □其他＿＿＿	□暈厥、頭暈、頭痛□肢體無力疼痛 □噁心、嘔吐 □抽搐 □腹痛 □神智異常 □背痛 □昏迷無知覺 □胸痛胸悶 □吐血 □呼吸困難 □發燒 □其他＿＿＿＿ 主述人：□本人 □其他＿＿＿＿	□給氧 □心理支持 □頸圈固定 □夾板固定 □維持呼吸道 □止血包紮 □抽吸 □冰敷 □CPR＿＿＿＿分鐘 □哈姆立克法 □長背板固定 □保暖 □糖水 □其他＿＿＿

追蹤情形	追蹤日期：　診斷：　就診醫院：
	現況：

簽名	護理師	導師	訓導組長	教導主任	校長

【附件三】

更寮國小檢傷分類等級與處理方法

嚴重程度	極重度：1級	重度：2級	中度：3級	輕度：4級	
緊急程度	危 及 生 命	緊 急	次 緊 急	非 緊 急	
等待時間	需立即處理	在 30-60 分鐘內處理完畢	需再 4 小時內完成醫療處置	需門診治療	簡易護理即可
臨床表徵	☆指死亡或瀕臨死亡。 1. 心搏停止、休克、昏迷、意識不清 2. 急性心肌梗塞 3.心搏過速或心室顫動 4.疑為心臟病引起之胸痛 5.呼吸窘迫 6.呼吸道阻塞 7.連續性氣喘狀態 8.癲癇重積狀態 9.頸〈脊椎〉骨折 10.嚴重創傷如車禍、高處摔下，長骨骨折、骨盆腔骨折 11.肢體受傷合併神經血管受損 12.大的開放性傷口、槍傷、刀刺傷等 13.溺水、重度燒傷 14.對疼痛無反應 15.低血糖 16.無法控制的出血	☆重傷害或傷殘。 1.呼吸困難 2.氣喘 3.腸阻塞 4.腸胃道出血 5.闌尾炎 6.眼部灼傷或穿刺傷 7.骨折 8.撕裂傷 9.動物咬傷 10 中毒 11.強暴	☆需送至校外就醫。 1.脫臼、扭傷 2.切割傷需縫合 3.腹部劇痛 4.單純性骨折 5.無神經血管受損者	1.發燒 38 度以上 2.輕度腹痛 3.腹瀉 4.嘔吐 5.頭痛、昏眩 6.休克徵象 7.疑似傳染病 8.慢性病急性發作	擦藥、包紮、休息即可繼續上課者
學校採行之處理流程	1.到院前緊急救護施救。 2.撥 119 求救。 3.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4.通知家長。 5.校護陪同護送就醫。	1.供給氧氣、肢體固定或傷病急症處置。 2.撥 119 求援。 3.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4.通知家長。 5.校護陪同護送就醫	1.傷病急症處理。 2.啟動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3.通知家長 4.由鄰近醫療院所處置即可。 5.由家長自行送醫，若家長無法自行處理，則需由校護陪同護送就醫。	1.簡易傷病急症照護。 2.通知家長接回就醫休養 3.如家長未能到校接回，經家長同意自行外出就醫或自行返家休息或校護陪同外出就醫	1.簡易傷病急症照護。 2.擦藥、包紮、固定或稍事休息後返回教室繼續上課。 3.傷病情況特殊時以病假通知單聯絡導師及電話告知家長。

填表人：　　訓導組長：　　教導主任：　　校長：